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 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 環保工作報告

### 引言

本報告載述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在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期間的環保政策和承諾，以及推行環保管理措施的進展。

工商及旅遊科專責就香港對外貿易關係、促進外來投資、旅遊、保護知識產權、保障消費者權益和促進競爭的工作，制訂和協調有關政策及策略，並統理工商界和中小型企業政策和計劃的制訂工作。工商及旅遊科之下設有工業貿易署、投資推廣署、知識產權署、香港郵政和香港天文台五個部門，以及 11 個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海外經貿辦)。

在二零一一／一二年度之前，工商及旅遊科在三個地方設有辦事處：總部設於香港金鐘道太古廣場一期，屬租用物業；旅遊事務署的總辦事處位於前中區政府合署<sup>1</sup>；旅遊事務署轄下的旅行代理商註冊處設於灣仔合和中心，屬租用物業。在二零一一／一二年度，工商及旅遊科的總部和旅遊事務署的總辦事處先後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和十月遷往添馬新政府總部<sup>1</sup>。工商及旅遊科轄下五個部門的辦公室和駐海外經貿辦分別設於本地和海外物業，各自獨立運作。

### 環保政策

為實踐可持續發展，工商及旅遊科全力配合政府節約能源的承諾，轄下五個部門均奉行這項政策，除各自推行環保措施外，亦分別發表部門環保工作報告。

工商及旅遊科所有工作均在辦公室內進行。我們致力營造符合環保理念的工作間，並確保日常運作程序注重環保和符合環保方針。

---

<sup>1</sup> 位於前中區政府合署和添馬新政府總部的辦公室由行政署管理。該兩組建築物內各決策局和辦公室的減少用電和廢物回收環保措施，由行政署統一監察，並在行政署發表的環保工作報告內匯報。

## 環保措施

為了使未來的環境更美好和健康，我們繼續推行下列環保措施：

- 採用節約能源和減少用紙的技術和環保內務管理措施，以及採用環保產品；
- 持續推廣減少製造廢物、資源再用和循環再造的概念；以及
- 發布環保政策，並鼓勵員工參與環保活動。

### (I) 節約能源

在二零一一年／一二年度，工商及旅遊科總部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至七月三十一日租用太古廣場一期的辦公室，為期僅四個月，其間耗電量為 65 733 千瓦小時(約佔二零一零／一一年度總耗電量 259 249 千瓦小時的 25%)。相應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可吸入懸浮粒子的非直接排放量，分別為 125.55 公斤、76.25 公斤和 3.94 公斤。

旅行代理商註冊處在合和中心租用的辦公室，總耗電量輕微上升 0.5%(由二零一零／一一年度的 36 387 千瓦小時，增加至二零一一年／一二年度的 36 563 千瓦小時)。耗電量輕微上升，主要因為旅行代理商註冊處增聘了 11 名員工，以應付增加的工作量和旅行代理商註冊個案數目。相應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可吸入懸浮粒子的非直接排放量，分別為 69.84 公斤、42.41 千克和 2.19 公斤。

我們已採取下列節能措施，以控制本科的耗電量：

- (a) **空調系統**：我們在夏季把辦公室的平均室溫維持在攝氏 25.5 度，並鼓勵同事放下百葉簾，避免陽光直射室內，以及穿着輕便的服裝上班。此外，我們安排定期清潔空調系統的濾塵器和盤管式風機，以提高能源效益。在正常時段以外，只在有需要及特殊情況下才會安排空調供應。
- (b) **照明系統**：辦公室使用節能電子鎮流器後，耗電量已經降低。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以來，我們安排人員輪流在每天下班時，把公共地方(例如茶水間、走廊和公用地方)的電燈關上，並提醒員工在離開辦公室出外開會、午膳和下班時，把獨立辦公室的電燈和桌面電腦關上。此外，我們亦在電源開關掣旁貼上“節約能源”標貼，提醒員工節約能源。

我們在添馬新政府總部的辦公室已安裝移動感應器，自動控制照明裝置。如控制範圍內的地方無人使用，一般的辦公室照明裝置便會自動關上，以免浪費電力。我們亦在窗邊安裝了光線感應器，如天然光充足，會自動調暗燈光。

- (c) **辦公室器材及設備**：在二零一一／一二年度，我們繼續盡可能採用高能源效益的型號，以及減少所需的辦公室機器數目。年內選購的顯示器和打印機，全都備有自動關機或節能功能。此外，我們亦啓動辦公室器材的能源管理功能，並在飲水機及微波爐的電源安裝數碼計時器，在辦公時間過後自動關上這些電器。
- (d) **數據中心的環保管理措施**：為減少實體伺服器的數目和伺服器運作所需的電力，工商及旅遊科的數據中心已採用虛擬伺服器技術，以重行調配重要性較低的資訊科技系統。此外，我們亦定期監察和量度伺服器的使用率，以找出使用率低的伺服器，考慮加以整合或虛擬化。年內採購的所有伺服器和網絡設備，均可在幅度較大的溫度和濕度下運作，務求節約能源。我們並關閉不再使用的資訊科技系統和關上閒置的資訊科技器材。

我們安排一支特別視察隊，定期查察公用地方及辦公室，確保在辦公時間後，無人使用的照明系統、電器及辦公室器材妥為關上；如在查察期間發現有人不遵守規定，會向管方呈報。

## (II) 節約用紙

工商及旅遊科的總耗紙量增加 5.8%(由二零一零／一一年度的 3 730 令增加至二零一一／一二年度的 3 948 令)。耗紙量增加，主要因為年內進行多項諮詢和立法工作，涉及大量文件。這些工作包括制訂《競爭條例草案》、檢討香港專利制度和擬訂在數碼環境中保護版權《實務守則》。每項工作均須製作討論文件和報告的印文本。

儘管耗紙量有所增加，我們在二零一一／一二年度仍盡量使用再造紙。我們使用的紙張，有 99.5% (3 928 令)為再造紙。

此外，我們亦積極在辦公室推廣／採取下列節約用紙的措施：

- (a) **電腦輔助設施管理系統**：我們設有電子形式的資源預訂系統，方便員工預訂會議室、資訊科技器材及其他共用設施。

- (b) **電子通訊**：所有員工均可使用電子郵件。內部及對外通訊大都採用電子郵件。
- (c) **電子布告板**：我們使用電子布告板發布資訊，代替傳閱印文本。工商及旅遊科的局域網系統共設有 16 個電子布告板，供科內部門和駐海外經貿辦獲授權的人員交流一般資訊。
- (d) **減少使用紙杯及膠樽**：我們盡量減少使用紙杯及膠樽；樽裝水只會在必要時才於會議上提供，膠樽亦會在用後回收，供循環再造。
- (e) **紙張再用**：我們鼓勵員工使用已用紙張的背頁草擬、列印或影印存檔文件及剪報；信封和檔案夾亦已盡量重複使用。
- (f) **雙面打印**：我們使用的網絡和桌面打印機均具備雙面打印功能。我們鼓勵員工把多頁資料印在同一張紙上，並在列印前預覽結果，避免出錯。

### **(III) 廢物管理**

我們已安排／放置廢紙回收袋，把可以循環再造的廢紙與其他廢物分開棄置。在二零一一／一二年度，我們收集了共 17 420 公斤廢紙，並回收所有可循環再用的已用碳粉盒，以便循環再用。

### **(IV) 環保採購守則**

我們繼續盡量使用可循環再用的打印機和傳真機碳粉盒。我們使用的碳粉盒中，95%可循環再用。其餘 5%是彩色網絡打印機所使用的碳粉盒；基於技術原因，這些打印機不能使用可循環再用的碳粉盒。此外，我們亦選購可循環再用的文具，並使用可分解的膠袋裝載垃圾。

### **(V) 防止污染**

工商及旅遊科所有車輛均使用無鉛燃料。我們已提醒貴賓車司機和汽車司機在停車等候時關掉引擎，並按指引在駕駛時保持穩定車速和避免急停，以提高燃料效率。我們鼓勵員工盡量使用公共交通工具，並合併車程和集體用車，以便善用部門車輛和車程。

除了採取上述環保措施外，我們把一系列內部專題環保提示上載電子布告板，藉以推廣節約能源、減少用水、減少廢物和低碳生活，並繼續呼籲本科同事合力締造環保的工作環境。

## 清新空氣措施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當時的行政長官代表香港特區政府簽署《清新空氣約章》，以顯示政府致力改善香港空氣質素。在落實《清新空氣約章》的承諾方面，工商及旅遊科的表現如下：

承諾	表現
(a) 達到世界級標準	報告期內，我們遵照並履行與日常運作有關的各項適用環保條例和規定。
(b) 持續監察主要廢氣源頭的廢氣排放情況	這項承諾不適用於工商及旅遊科。我們主要在辦公室內運作，因此不會產生大量廢氣。
(c) 公布資料	我們每年在管制人員的環保工作報告內公布關於電力和燃料耗用量的資料。環保工作報告已上載到工商及旅遊科的網站，供公眾瀏覽。
(d) 加強節約能源	我們在日常運作中採取各項節能措施，加強節約能源，例如把辦公室的空調溫度調校至攝氏 25.5 度、使用高能源效益的辦公室器材、盡量把照明裝置調節至最低的要求，以及鼓勵同事在夏季穿着整齊便服上班等。
(e) 在空氣污染指數偏高的日子控制空氣污染	我們鼓勵員工外出執勤時，盡量集體用車和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我們亦提醒員工不要使用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高的產品，因為研究結果顯示，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會導致煙霧形成。
(f) 分享經驗	我們出席環境保護署／機電工程署舉辦的簡介會和經驗分享工作坊，並經常瀏覽香港政府一站通有關環境的主

## 承諾

## 表現

題網頁，以吸收環保知識和新概念，以便在辦公室採用。我們歡迎員工對管制人員的環保工作報告提出建議和意見。我們亦定期於電子布告板提供環保提示，加強員工締造環保工作間的意識。

## 結語

我們會繼續在工商及旅遊科內推行環保管理措施，致力保護和改善環境。我們會密切監察在用電、用紙和使用環保產品方面的環保工作成效。如情況合適，我們會引進新技術，以助保護自然環境。我們亦會致力回收廢紙和其他可循環再造的廢物，以及透過各種內部通訊途徑(例如電子布告板、電郵、通告及宣傳海報)，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

## 意見及查詢

如對本環保工作報告有任何建議或查詢，歡迎以下述方式向我們提出：

電話：3655 5165  
電郵：[citbenq@cedb.gov.hk](mailto:citbenq@cedb.gov.hk)  
傳真：2530 2984  
郵寄：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西翼 23 樓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二零一二年八月